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关于成立博山区学生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的通知

博教体发[2022]30号

各镇、街道、开发区中心学校，局属各单位，民办学校：

为深入推进我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全面提高我区教育教学质量，推动《落实省<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大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建设的意见>重点任务台账》扎根增效，经研究决定成立博山区学生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组织构成

主 任：马峰周

副主任：杜德宝、李雪

组 员：杜德君、宋道春

邢惠春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主持博山区学生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日常工作。

二、工作地点

中心办公室设于博山区第一中学

三、中心职能

（一）指导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从不同年龄阶段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出发，循序渐进，帮助学生确立正确的自我意识，树立人生理想和信念，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二）开展心理咨询活动。帮助学生排解、消除心理困惑和心理障碍，进行危机干预，预防和减少心理危机事件的出现。

（三）开展心理健康筛查。建立来访者心理档案，为来访者了解个人能力、兴趣、人格、气质以及心理健康状况提供服务，为学校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团体辅导以及改进学校德育工作提供资料和依据。

（四）编印心理健康教育宣传科普资料。建立健全心理健康发展服务中心公众号，建设和完善心理素质教育载体，宣传普及心理健康知识。

（五）进行心理健康教育培训。组织开展全区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教师开展研讨，帮助全区心理健康教育教师提高专业能力和业务水平，积极开展心理健康教育课题研究工作。

（六）与专业机构进行对接，做好全区心理危机干预和转介工作。

博山区教育和体育局

2022年5月6日